

社團法人新北市中醫師公會第5屆第4次理監事聯席會議紀錄

時間：113年1月14日（星期日）下午16時30分

地點：晶宴會館府中館8F 丰劇場（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46號）

出席：理事 陳建輝、陳文豐、吳炫璋、王姿涼、張立德、蔡坤儒、
洪汝欣、顏振松、葉育韶、林曾翠霞、劉志賢、徐維濃、
李偉任、吳柏儒、王宏銘、謝伯駿、林昱秀、周玟安、
陳之穎、丁慧如、戴翔羽、嚴如慶、許大千

監事 施丞修、許伯榕、胡純彰、歐陽辰、楊政道、莊梅林、
王志行、洪國峯

請假：理事 吳鐘霖、鄭淑鎂、廖唯宇、簡玉玫

監事 徐蔚泓

主席：陳理事長建輝

紀錄：洪淑蕓

壹、1. 主席陳建輝理事長致詞

2. 施丞修監事長致詞

貳、介紹來賓

參、報告事項

各委員會主任委員報告

聯誼及運動休閒委員會顏振松主委報告

文宣刊物委員會吳炫璋主委報告

學術進修委員會洪汝欣主委報告

社會服務委員會蔡坤儒主委報告

會員服務及福利委員會陳文豐副理事長報告

肆、本會會員擔任上級公會幹部或代表出席開會者報告

全聯會監事王姿涼報告

伍、重要決議案執行情形

112年9月24日理監事會：

案號	案由	執行情形
第12案	請討論每年中醫學系合理的總量管制人數。	於112年9月25日以新北市中醫總輝字第073號發文中醫師公會全聯會。

陸、討論事項

第1案

提案單位：本會

案由：請審議本會112年9-12月份經費收支報告表。

說明：

一、附收支報告表、收支憑證（如會議附件 1—P1~2）。

二、本案通過後送監事會監察。

決議：通過。

第 2 案

提案單位：本會

案由：請審議本會 112 年 9-12 月份工作執行情形。

說明：

一、附財務報告、會務報告、政令轉達、參加各種會議資料（如附件 2—P3~11）。

二、本案通過後送監事會監察。

決議：通過。

第 3 案

提案單位：本會

案由：請審查本會 112 年度收支決算表、資產負債表、基金及專款、財產目錄表。

說明：附 112 年度收支決算表、資產負債表、基金及專款、財產目錄表，審決後由理事會提會員大會討論（如會議附件 3—P12~19）。

決議：通過，由理事會提會員大會討論。

第 4 案

提案單位：本會

案由：請審查本會 113 年度收支預算表。

說明：附 113 年度收支預算表，審決後由理事會提會員大會討論（如會議附件 4—P20~21）。

決議：通過，由理事會提會員大會討論。

第 5 案

提案單位：本會

案由：請審查本會 113 年度工作計劃。

說明：附 113 年度工作計劃，審決後由理事會提會員大會討論（如會議附件 5—P22~23）。

決議：通過，由理事會提會員大會討論。

第 6 案：

提案單位：本會

案由：請審查會員林豪遠、張世賢、翁瑞文、黃素欣、范姜群綸等醫師申請會員子女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獎學金案。

說明：

一、依本會會員子女獎學金獎助辦法辦理。

二、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可用獎學基金利息餘額 110,530 元。

三、目前獎學基金每年利息所得約 39,000 元。

四、附申請書及其子女就讀中醫學系等有關證件（如傳閱資料）。
辦法：提 113 年會員大會表揚，子女親自出席者提供 3,000 元獎學金，
代領者提供 1,000 元獎學金，皆頒發獎狀乙紙。

決議：通過。

第 7 案：

提案單位：本會

案由：本會會務人員比照公務人員調薪案。

說明：

一、依新北市中醫師公會會務人員管理辦法第 4 條第 2 項規定：基本
參照公務人員調薪幅度調薪。

二、公務人員自 113 年 1 月 1 日起調薪 4%。

決議：通過。

第 8 案

提案單位：本會

案由：請討論會務人員年終考核獎金案。

說明：

一、依本會會務人員管理辦法第 18 條、第 19 條、第 20 條辦理。

二、依例採績效考核計分，會務人員由總幹事初核、理事長核定；
總幹事之年終考核由理事長核定；提報理監事會通過。其評定
項目及分數比例：工作效率(30%)、配合度(20%)、服務態度
(30%)、品德操守(20%)（如傳閱資料）。

決議：通過，總幹事、副總幹事、組長考核成績皆 95 分以上各發 2 個月。

第 9 案：

提案單位：本會

案由：請審查本會第 5 屆第 2 次會員大會出席會員資格案。

說明：

一、依規定召開大會 15 日前，通知各會員出席並報請主管機關備查。

二、本次理監事會提供之會員名單，以 112 年 12 月 31 日為截止日（如
會議附件 6—P24~30）。

三、會員大會實際出席名單則以 113 年 1 月 15 日會籍為準。

決議：通過。

第 10 案：

提案單位：本會

案由：為推廣中醫，請討論金陵女中 112 年中醫社團案。

說明：

一、傳統醫學的推廣一直是公會著重的工作項目之一，90 年莊振國
理事長任內開始的養生講座、94 年陳風城理事長任內首創華佗

營、101年蔡三郎理事長任內成立志願服務隊、107年洪啟超理事長任內推動國小校園護鼻操、110年開始詹益能理事長任內與山佳國小、衛生局等單位合作培育中醫藥園區等，112年則是於金陵女中規劃8堂社團課程，不僅提高了學生們對傳統醫學的興趣，也增加了中醫的能見度，成效斐然。

二、金陵女中中醫社由社會服務委員會蔡坤儒主委擔任召集，社長由簡玉玫理事擔任，因為規劃8堂課程活潑有趣，同學們參與熱情，30人幾乎沒有人缺課。

三、下學期課程預定由2/16開始至4/26，共計八堂課，時間為週五14:00-15:50。希望由有參加意願之理監事先自行報名擔任講師。

四、預定課程主題將由節氣入手，配合當節氣之食療、養生概念，以及需要注意的健康問題。並且安排相關藥物辨識、傳統醫學器具等，將於討論後決定，讓學生們能夠快樂學習。

決議：通過，理監事先行參與登記或推薦人選。

第11案

提案單位：本會

案由：請討論慶祝第94屆國醫節系列活動暨第5屆第2次會員大會案。

說明：

一、依章程每年召開會員大會一次。

二、2024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國醫節慶祝大會由新北市中醫師公會承辦。

三、施丞修執行長已召開籌備會決議如下：

(一) 大會日期：113年3月9日、10日（星期六、日）。

(二) 大會地點：新北市政府（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

(三) 大會主題：傳承創新 弘揚中醫 飛躍國際。

(四) 國醫節系列活動：如會議附件7-P31~32。

四、國醫節大會時間：

時間	課程	地點
2024年3月9日（週六）中醫臨床傳承論壇		
13:20~13:30	中醫臨床傳承論壇開幕式	511會議廳
13:30~17:00	主任開講	
2024年3月10日（週日）中醫藥臨床學術大會		
10:00~11:00	慶祝第94屆國醫節2024國際中醫藥臨床學術大會開幕式	507會議廳
13:30~15:30	脈學名家課程	
16:00~18:00	新北市中醫師公會第5屆第2次會員大會	
09:00~15:00	台灣優質中醫藥展示	5樓及6樓
09:00~18:00	中西結合治療實務／中醫門診總額專案計畫成果研討會	511會議廳

	(15:00-18:00)	
09:00~15:30	中醫政策法規論壇／國際名家交流論壇	401 會議廳
09:00~15:30	基本急救訓練課程／卓播臣紀念研討會	307 會議廳
09:00~15:30	董氏奇穴、傷科正骨手法課程／2024 優秀論文壁報展	603 大禮堂
18:30~21:00	慶祝第 94 屆國醫節聯歡晚會	8F 彭園宴會廳

五、會員大會採電腦系統作業報到，請會員攜帶健保IC卡或其他足資證明身分之資料辦理報到。授權大會施丞修執行長，視各項報到工作請理監事人員幫忙(理監事工作分配表如會議附件8-P33)。

六、出席大會贈品：

(一) 會員親自出席紀念品為Clyde 桌立兩用遙控循環扇，需繳清112年度前(包含112年度)常年會費；委託出席紀念品為7-11禮券300元。

(二) 貴賓出席禮品為AKWATEK 石墨烯超導舒眠減壓枕。

七、出版品：

(一) 113年度會員通訊錄(文宣刊物委員會)

(二) 中醫臨床顯效案例彙編(十四)(中醫臨床診治研究委員會)。
請全體理監事協助並邀稿或自寫顯效案例彙編稿件2篇。

(三) 第五屆第2次會員大會手冊(文宣刊物委員會)

(四) 國醫節學術專刊(文宣刊物委員會)。

(五) 中西結合中醫常見神經科疾病診治心法(中醫臨床診治研究委員會)。由新北市中醫師公會發行，鄭淑鎂醫師贊助200本。

八、頒獎項目：依項目製作獎狀或獎牌(如會議附件9-P34)。

九、聯歡晚會會員本人免費參加，如攜帶家眷以每人1,000元計算。

決議：通過，請執行長施丞修監事長統籌規劃，全體理監事協助辦理。

第12案：

提案單位：本會

案由：請討論113年度會員自強活動辦理案。

說明：

一、為推展會員休閒活動及聯絡情感，歷年均舉辦會員自強活動。

二、本會聯誼及運動休閒活動委員會預定規劃2-3天之花東或其他行程，提請討論。

三、檢附公會歷年收費表(如會議附件10-P35)。

辦法：

一、預定日期：113年5月19-20日(星期日、一)。

二、旅遊行程參考表如自強活動附件。

三、辦理二天以上旅遊行程，補助費用參考：會員本人參加補助 3,000 元，配偶及親友依廠商報價收費。

決議：通過，本年度由全家旅行社承辦，地點為太平山見晴古道~村却國際溫泉百萬夜景二日遊。請聯誼及運動休閒活動委員會主委顏振松常務理事規劃辦理。

第 13 案

提案單位：本會

案由：請討論 113 年度捐贈新北市政府社會局弱勢家庭寒冬送暖藥膳案。

說明：

- 一、依本會章程第六條本會之任務第五點，關於社會醫療救濟之設計及協助事項辦理。
- 二、新北市政府社會局弱勢家庭藥膳需求如下。

	科達桂圓銀耳露	順天堂藥膳包	科達正益茶	
社工科	500	500		1,000
家防中心	173	188	112	473
障福科	239	313	156	708
總計	912	1,001	268	2,181

決議：通過。

第 14 案

提案單位：本會

案由：討論本會成立 LINE 社群相關事宜。

說明：

- 一、本會於 103 年陳俊明理事長任內成立會員 LINE 群組至今，然礙於其設定，無法有效管理加入成員，近日由於國立大學中醫系爭議，群組邀請更顯混亂。
- 二、依據本會 112 年 3 月 30 日第五屆第 2 次常務理監事會議決議，本會應將群組改組為 LINE 社群，選擇理監事成員為共同管理員，經 5 月底建立社群測試後，成員暱稱更改及管理方式尚須宣導，故延後此決議執行，請理監事提供社群規範相關建議，以供後續執行。
- 三、依據本會 112 年 10 月 17 日第 5 屆第 5 次常務理監事會議決議，
 1. 成立 LINE 社群兩群，分別為「新北中醫政令佈達」及「新北中醫討論群」。
 2. 社群成立目的：
「新北中醫政令佈達」為政令宣導事項，或是公會活動通知等，

禁止洗版或討論非相關事項。

「新北中醫討論群」則為會員意見交流與討論。

3. 詳細規劃請資訊委員會及會員服務委員會處理。

辦法：

- 一、社群成員暱稱須更改為「姓名/診所」，便於審核者查詢。
- 二、建立「二個」會員社群，便於統一管理，欲加入者須先向社群管理員提出申請。
- 三、應先於會員群組宣導，期間約一個月為宜。

決議：通過。

第 15 案

提案單位：本會

案由：請討論防疫物資發放後續處理方式。

說明：

- 一、新北市政府衛生局配送的防疫物資於 109 年 2 月 26 日至 112 年 3 月 14 日共配送 72 次，依名冊數量規定轉知會員至公會領取。
- 二、新北市中醫師公會緊急應變委員會 112 年 6 月 9 日最後一次公告，因衛生局已不再發放口罩及防疫物資，囤積占用會館空間。公告領取至 112 年 6 月 30 日(星期五)，逾期公會將不再予以保留。
- 三、清點庫存防疫物資：醫用口罩約 2 萬片，擬贈送新開業診所或有需求診所，發完為止。

決議：通過，開放會員有需求者認領，發完為止。

第 16 案

提案單位：本會

案由：請討論本會協辦第 21 屆國際東洋醫學大會案。

說明：

- 一、本次國際大會由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承辦，訂於 2025 年 8 月 30~9 月 1 日假臺大醫院國際會議中心舉辦。
- 二、依據 112 年 12 月 21 日第 21 屆國際東洋醫學大會籌備會第 1 次會議決議辦理，本會擔任餐飲交通組召集，負責統籌飯店住宿、宴會餐點、接機、會場接駁、市區旅遊等事項。
- 三、待全聯會辦法確定後，請理監事及會務人員全力協助。
- 四、請推舉本活動執行長，授權處理相關事宜。

決議：通過，推選施丞修監事長擔任活動執行長。

第 17 案

提案單位：本會

案由：請討論本屆出版品相關事宜。

說明：

- 一、本屆出版專書一冊，請規劃相關內容。
- 二、發行單位為新北市中醫師公會，召集人由理事長擔任，總編輯及執行編輯由理監事推選之。

決議：通過，請新北市中醫會訊總編輯周玫安理事負責規劃，張立德常務理事協助。

第 18 案

提案單位：本會

案由：請討論本屆第 5-7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日期及地點。

說明：

- 一、第 4 次負責招待餐敘理監事為顏振松常務理事、鄭淑鎂理事、葉育韶理事、林曾翠霞理事，特此致謝。
- 二、第 5 次預定 113 年 4 月 14 日召開，負責招待理監事為廖唯宇理事、劉志賢理事、徐維濃理事、簡玉玫理事，地點請招待餐敘之理監事決定。
- 三、第 6 次預定 113 年 7 月 14 日召開，負責招待理監事為李偉任理事、吳柏儒理事、王宏銘理事、謝伯駿理事，地點請招待餐敘之理監事決定。
- 四、第 7 次預定 113 年 10 月 13 日召開，負責招待理監事為林昱秀理事、周玫安理事、陳之穎理事、丁慧如理事，地點請招待餐敘之理監事決定。

決議：通過。

第 19 案

提案單位：本會

案由：吳東輝、江承洲、黃威理、吳帛昇、張智瑄、李佶鋼、張哲嘉、胡河伯、黃冠霖、李坤城、陳俊維、洪國棟、曾華熙、蕭森仁、張 莉、張淳淇、曾建偉、周效竹、葉家銘、黃紹博、劉俊賢、曾建誠、盧恩佑、梅龍濬、李本國、陳思安、周佑庭、王怡安、林怡安、李育珊醫師等 30 人申請入會，均符合規定，請追認案（如會議附件 11-P36）。

決議：通過。

第 20 案

提案單位：本會

案由：李雪敏、周明毅、黃聖峯、李瑞玉、譚溥瑞、黃秋翰、徐司翰、陳躍文、陳俊維、黃于軒、張 煒、鄭仔婷、陳宥瑄、柳宗昕、吳俊浩、廖皓涵、葉圳松、陳麗芬、許靜心、陳鈺家醫師等 20 人

申請退會，請註銷會籍案（如會議附件 12—P37）。

決議：通過。

柒、臨時動議：無。

捌、散會：18:00。